

<<民法总论第二版>>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民法总论第二版>>

13位ISBN编号：9787509713785

10位ISBN编号：7509713781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时间：孙宪忠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0-04出版)

作者：孙宪忠 编

页数：32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民法总论第二版>>

前言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Juris Master，简称JM）教育旨在培养高层次复合型法律实务人才，它不同于以培养学术类法律人才为主要目标的法学硕士学位教育，是一种新型法律人才培养模式。

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开辟和发展，有利于会通当今世界英美与大陆两大法系法学教育的特色和优势，有利于更好地适应市场经济条件下国家和社会对法律人才特别是法律实务人才快速增长的需要，有利于推进法治领域快出人才、多出人才、出好人才。

中国社会科学院是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的最高学术机构和综合研究中心，承担着“认识世界、传承文明、创新理论、咨政育人、服务社会”的重大使命。

作为它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法学研究所秉承“正直精邃”的所训，以深厚的科研实力和独特的教育风格，在中国法学教育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的指导下，法学研究所开办了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

为适应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教学需要，推进我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的进一步发展，我们决定编辑出版一套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通用教材。

根据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要求，本套教材由两大部分组成。

一是用于传播法学知识、进行基础学术训练的教材。

这部分教材囊括了各主要法学学科。

二是用于职业训练的教材，目的在于培养学生从事法律实务活动所需要的基本素质和各种技能，如职业伦理与修养、法律文书写作、谈判技能、证据的取得与应用、法庭辩论技巧等。

<<民法总论第二版>>

内容概要

当你翻开《民法总论（第2版）》的时候，不论是图书馆还是书店里的法律书架上，以民法为名的书已经有很多了，那么我们为什么还要写这样一《民法总论（第2版）》呢？当你开始阅读这《民法总论（第2版）》的时候，你就会发现这《民法总论（第2版）》与其他的民法书籍的不同。那就是我们对民法一“以人为本”、“以民为本”的思想的追求，和对民法科学技术规则的探索和信守。

<<民法总论第二版>>

作者简介

孙宪忠，1957年生，陕西省长安县人。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

1999年被中国法学会命名为“中国杰出中青年法学家”。

2006年成为“国务院享受特殊津贴专家”。

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民法研究室主任，欧洲联盟法研究中心主任。

主要著作有《德国当代物权法》、《论物权法》、《中国物权法总论》，在《法学研究》、《中国法学》、《中国社会科学》等杂志上发表论文百余篇，译文十余篇。

<<民法总论第二版>>

书籍目录

绪论 为什么要学习民法一 民法是一部什么法二 为什么要写这本书?——兼谈怎样学习民法(一) 观念更新(二) 法律规则与技术(三) 理论与实践(四) 独立思考第一章 民法的理念第一节 民法的意义一 民法的概念二 民法在我国法律体系中的地位复习题案例分析(一) 工商局参与联营开发房地产案(二) 省委大院土地招商开发案(三) 手机双向收费问题(四) 中国“足协”归什么法管第二节 民法简史一 罗马法、“三R运动”、工业革命和启蒙运动二 法典化运动三 近现代民法的四大原则四 我国近现代以来民法的发展简况五 前苏联法学对我国民法发展的主要消极影响复习题案例分析中国宪法司法第一案阅读书目第二章 民法的结构、渊源、原则以及适用第一节 民法的基本结构一 大陆法系与英美法系的民法结构二 中国民法典的结构分析复习题学术争鸣第二节 民法的渊源及原则一 民法的渊源二 民法的基本原则复习题案例分析(一) 中国公序良俗第一案(二) 以公序良俗为由强拆私房案(三) 公公与儿媳结婚案第三节 民法的效力与适用一 民法的效力二 民法的适用复习题案例分析《毛主席去安源》所有权归属案第四节 民法总则的一般知识一 民法总则的地位和作用二 民法总则的主要内容与逻辑结构复习题问题与思考(一) 方法问题:如何“找法”(二) 中国民法典立法模式之争阅读书目第三章 民事法律关系与民事权利体系第一节 民事法律关系的意义一 民事法律关系的界定二 民事法律关系的要素三 民事法律关系的意义复习题案例分析(一) 征税“侵权”案(二) 顺义生猪场运输猪死亡案(三) 民事法律关系复杂的果园承包案第二节 民事权利的体系一 引言二 民事权利的本质三 民事权利的分类四 为权利而斗争,并为权利而承担复习题案例分析(一) 交通局悬赏举报违章司机案(二) 丹宁勋爵判决的电缆案(三) 小区物业管理用房的费用应该由谁承担?第三节 民事权利的变动一 民事法律关系的变动与民事权利的变动二 民事权利的取得、变更和丧失三 民事权利变动之原因:法律事实复习题案例分析错综复杂的钟青买电脑案第四节 民事权利的保护和行使一 民事权利的保护二 民事权利的行使复习题案例分析(一) 科尔伯格“道德困境”(二) 北大学生穿越施工工地被“罚款”案(三) 胡汉三吃饭不给钱案问题与思考阿读书目第四章 民事主体第一节 民事主体的确定一 确定民事主体的标准……第五章 物第六章 法律行为第七章 代理第八章 时间复习题解答提示术语索引主要参考文献

<<民法总论第二版>>

章节摘录

（一）观念更新我们希望通过本书来尽可能地肃清前苏联的旧民法观念，尽可能地给读者阐述符合市场经济要求的民法法理。

因此我们特别在本书第一章撰写了“民法简史”，希望以此展示民法所负载的历史价值，尤其是民法的人文主义价值。

这一部分内容是其他教科书所不具备的。

人类历史上民法学曾经有过辉煌的发展成就，这些凝结着人类数千年智慧的经验和科学知识系统，不幸的是在前苏联时代被进行了完全的改造，历史证明的很多先进的思想和科学的技术规则都被废弃了。

前苏联人为了贯彻计划经济，发展出了一套自以为能够自圆其说的意识形态，并且按照这种意识形态对民法学从基本概念到整个知识体系都进行了修改。

但是，这一修改并不是完善和发展，而是“癌变”。

因为它不但改变了民法大多数概念以及制度的含义，而且改变了民法作为民权基本法的思想，极大地压缩了民法规范社会关系的范围，将民法这个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法，变成了以规范社会公民个人事务为主的“公民法”或者个人关系法，凡是涉及经济社会各种活动的，民法均不可介入。

当时法学界比较普遍的对于民法的定位，是“民法只限于调整公民与公民之间的财产关系和人身非财产关系”，这种对于民法的认识和我国今天民法所发挥的实际作用完全不同。

显然，新中国成立之初依据完全照搬的前苏联民法学说建立的民法知识系统，对当前我国的法制建设是有严重损害的。

但是我们要指出的是，改革开放到如今三十多年，宪法确立市场经济为我国的基本经济体制也已经近二十年了，而我国法学界尤其是法理学、宪法学当然也包括部分民法学者继受的前苏联民法学那一套建立在计划经济体制上的知识系统却没有从根本上改变。

2005年我国因为《物权法》而出现的政治风波，就说明了这一点。

<<民法总论第二版>>

编辑推荐

<<民法总论第二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